

证券代码：834553

证券简称：龙腾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上海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1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乔英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,558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3 人，董事乔国龙、李正瑞因公缺席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1 人，监事王强因公缺席，监事张晔华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 除总经理乔国龙因公外出，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经理乔国龙先生向董事会汇报了公司 2019 年度整体经营情况及 2020 年度的经营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55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监事会主席王强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9 年度的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55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审核了《上海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2）和《上海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3,558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上海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3,558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0年的工作计划和总体目标，结合2019年完成的业绩情况，编制了2020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3,558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鉴于发展的需要，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55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审议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55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议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55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

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核定公司董事、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审核了公司董事、监事 2020 年度薪酬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3,558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吴晓霞、卫丰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未包含《通知》中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议案，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上海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《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意见》

上海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5日